

## 財產管理系統 Web 版授權單位管理人申請單

申請單位	單位管理人姓名	校務系統帳號	授權期限	備註
			自 至	起 止
			自 至	起 止
			自 至	起 止
			自 至	起 止
			自 至	起 止

填表人

單位主管

填表日期：     年     月     日

附註：

1. 單位管理人：由單位指派負責查詢單位內部所屬人員管有之財產，以利控管單位內部財產。
2. 本單填畢並由主管簽章後請送回總務處經營保管組或傳真（8900131），俾利統計及權限開放設定。